



CHINA HEALTH GROUP INC.

中國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以「萬全醫療集團」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8225)

二零二六年中期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 的特色

GEM 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GEM 之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 GEM 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 GEM 上市公司之新興性質，在 GEM 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機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中國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一切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以及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CHINA HEALTH GROUP INC.

中國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以「萬全醫療集團」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225)

摘要

1.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收入約人民幣 22,953,295 元，較二零二五年同期之營業收入人民幣 21,620,241 元，上升約 6.17%。
2.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本集團錄得除稅前溢利約人民幣 11,172,000 元，較二零二五年同期之除稅前溢利人民幣 10,234,000 元，上升約 9.17%。
3.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毛利為 14,812,000 元，毛利率約為 64.53%；二零二五年同期毛利為 13,945,000 元，毛利率約為 64.5%，與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4.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息。

中期業績（未經審核）

本公司之董事會（以下簡稱“董事會”）在此提供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六個月內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的簡明未經審核的綜合中期業績，以及二零二五年同期未經審核的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4	22,953	21,620
營業成本		(8,141)	(7,675)
員工成本		(2,281)	(2,330)
其他收入		8	4
行政開支	5	(1,365)	(1,389)
經營溢利		11,174	10,230
財務費用		-2	4
除稅前溢利		11,172	10,234
稅項	7	(1,676)	(1,535)
期內淨溢利 及全面收益 總額		9,496	8,699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期內淨溢利		9,496	8,699
每股盈利（仙）			
期內淨溢利			
基本全面	6	0.95	0.87
-攤薄		0.95	0.87
收益總額			
9,496			
8,699			
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已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注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42	2,321
投資物業		5,153	5,283
		<u>7,295</u>	<u>7,604</u>
流動資產			
合同成本		2,872	9,21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9	49,655	42,122
預付業務押金		764	764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886	2,2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720	1,7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853	21,817
受限銀行存款			1,612
		<u>91,750</u>	<u>79,47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 及應計費用	10	10,143	9,413
合同負債		1,082	1,014
租賃負債			
應付稅項		23,569	21,893
銀行貸款			
		<u>34,794</u>	<u>32,320</u>
淨流動資產		56,956	47,151
淨資產		64,251	54,755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占權益			
股本		88,906	88,906
儲備		(24,019)	(33,515)
		<u>64,887</u>	<u>55,391</u>
非控制性投資		(636)	(636)
權益合計		<u>64,251</u>	<u>54,755</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2,036	9,53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0	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0	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2,036	9,538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817	14,194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853	23,73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本溢價	股份基礎 支付儲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資本儲備	法定公積	法定企業 發展基金	累計（虧 損）/盈 利	合計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88,906	1,402	4,638	6,039	6,231	23,661	6,986	(68,146)	69,717
期內淨溢利	-	-	-	-	-	-	-	8,699	8,699
以股份為付款基 礎之交易	-	-	-	-	-	-	-	-	-
於二零二五年 六 月三十日	88,906	1,402	4,638	6,039	6,231	23,661	6,986	(59,447)	78,416
於二零二六年 一 月一日	88,906	1,402	2,536	6,039	6,231	23,661	6,986	(81,006)	54,755
期內淨溢利	-	-	-	-	-	-	-	9,496	9,496
於二零二六年 六 月三十日	88,906	1,402	2,536	6,039	6,231	23,661	6,986	(71,510)	64,25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中國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P.O.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而其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建外 SOHO17 號樓。在二零零三年七月十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於中國提供一站式的集成製藥服務，包括臨床研究、上市後監察、真實世界研究、醫學科研活動、醫學市場到產品的推廣服務與其他醫藥服務。本集團正致力於打造成為一家互聯網架構下提供醫療終端綜合服務的集團公司。

2. 遵循新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聲明 在本期內，本公司遵循香港註冊會計師協會(HKICPA)所發佈地與香港業務相關的新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s)，並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釋義。採用新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本公司的會計政策、財務報表列報以及本期內及以前期內的報告金額造成重大變化，但下文另有規定的除外。

集團尚未應用已發行但尚未生效的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集團已開始評估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但尚未說明其是否會對其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3. 會計政策及呈報基準

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GEM 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

於編制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載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的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因採納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全新或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而需要作出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

本期間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為本集團的功能貨幣。

4. 營業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究、開發、學術推廣及臨床註冊服務。於有關期間確認之收益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上市後研究服務 PMS	22,953	21,620
	22,953	21,620

本集團本期間內總營業收入較二零二五年同期上升 6.17%，其中，PMS 收入上升 6.17%。

5. 行政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行政開支	(1,365)	(1,389)

行政開支較二零二五年同期下降 1.73%。

6. 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的計算方法為：歸屬於公司擁有人的未經審計淨溢利約為人民幣 9,496,000 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 8,699,000 元）除以該期間公司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995,351,660 股（二零二五年：995,351,660 股）。

中期攤薄每股盈利的計算方法與基於歸屬於公司擁有人的未經審計淨溢利的基本每股盈利相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 995,351,660 股，即基本每股盈利計算期間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95,351,660 股，加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95,351,660 股，假設在報告期末視同行使發行的股票期權沒有支付對價（二零二五年：995,351,660 股）。

7.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二五年同期：無）。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計算繳納。本期間內適用所得稅率為 9%-25%（二零二五年同期：9%-25%）。本期間，部分附屬公司由於位於稅收優惠納稅區域並屬於稅收優惠政策適用行業，因此獲得優惠所得稅，其稅率為 15%。其他海外子公司按相關國家現行適用的稅率徵稅。

8.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本期間內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根據發票日期和折讓淨額，對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進行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已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6 個月以內	26,704	17,598
7 至 12 月	10,226	14,204
13 至 18 月	9,444	8,218
19 至 24 月	3,281	2,102
25 至 30 月	0	0
31 至 36 月	0	0
超過 36 月	0	0
	49,655	42,122

10.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截至公佈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已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30 日內	760	56
31 至 90 日	26	0
91 至 365 日	0	0
超過 365 日	9,357	9,357
	10,143	9,413

11. 以股份為付款基礎之交易

本公司經營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採納，據此，董事會獲授權酌情向本集團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起計有效 10 年，並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九日屆滿。於該日或之後，不得再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惟於屆滿前已授出之購股權仍可按其各自條款行使。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授出之購股權仍然未行使，可行使至二零三一年三月二十三日。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共有 11,080,000 份購股權未行使（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080,000 份），每份行使價為港幣 0.504 元。所有未行使購股權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四日悉數歸屬。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中國醫療集團自上市以來，提供從藥品研究開發到上市銷售的全鏈條服務，早期聚焦於藥物研究開發（PDS）、註冊、上市前臨床研究；後期逐步聚焦於上市後臨床研究（PMS），尤其是真實世界臨床研究（CHG RWS）；上市後臨床研究帶動的行銷推廣服務（CRSO）及專科醫療服務（CHG MyD）其中，生物等效性研究，作為一項專門服務，也放在 CHGRWS 這個中。

集團的商業願景是成為真實世界臨床研究服務的領導者，聚焦在精神心理疾病、神經系統疾病、變態反應性疾病、罕見病及病毒感染性疾病五大領域，通過 RWD（真實世界數據）RWS（真實世界臨床研究）AI（人工智慧）三大核心能力的構建來實現。

我們為生命科學提供三大商業服務：

1. 精準數字醫療的“研究型專科”
2. RWS 藥物臨床研究替 RCT
3. 用“科研式產品推廣 CRSO 服務替代 CSO

2026 年上半年以來，國內經濟持續下行，醫藥行業也遇到了挑戰，集團的業務也穩步發展，尤其是上市後的 CRSO 業務，需求強勁。科研服務上，集團旗下“RWS 萬全中心”是通過大資料真實臨床研究重新篩選和組團現有藥品，尋找最佳治療的萬全之策。集團成立生物樣品檢測實驗室，配置 Waters UPLC-MS/MS. Xevo TQS，正式對外開放，該實驗室主要服務臨床研究特別是抗病毒藥物的臨床研究實驗。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收入約人民幣 22,953,295 元，較二零二五年同期之營業收入人民幣 21,620,241 元上升約 6.17%。

其中上市後醫學臨床服務、臨床研究、醫學聯絡、和醫療市場服務收入約人民幣 22,953,295 元，佔總收入之 100%，對比去年同期人民幣 21,620,241 元上升約 6.17%。

本集團本期取得的除稅前溢利約為人民幣 11,172,000 元，與去年同期之除稅前溢利人民幣 10,234,000 元相比上升 9.17%。本期淨利潤約人民幣 9,496,000 元，與去年同期之淨利潤 8,699,000 元相比上升 9.16%。

本期簡明綜合行政開支及員工成本總額約人民幣 3,646,000 元，去年同期約為人民幣 3,719,000 元相比下降 1.96%。

流動性、財務資源和杠杆比率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流動資產和淨資產分別約為人民幣 56,956,000 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47,151,000 元）和人民幣 64,251,000 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54,755,000 元）。

在本期間，本集團通過自有營運資本為其運營提供資金。本集團沒有任何借款（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因此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杠杆比率並不適用（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適用）。

同時，考慮到營運資金和未來發展的長期資金需求，本集團將考慮通過銀行貸款、發行新股、可轉換票據、發行新債等方式進一步籌集資金。

展望

當前，全球經濟下行、新藥板塊融資遇冷、國內創新藥產業鏈進入泡沫出清階段，同時醫療服務行業（CXO）出現頭部效應明顯，強者恒強的局面，我們作為重回這個賽道的服務性公司，目標是實現彎道超車，主要的策略如下：

展望 1 新藍海市場中的獨角獸商業模式

在商業模式上集團在疫情和數字醫療新時代，推出兩模式：1、「研究型治療 RWS-Therapy 模式」，即通過真實世界臨床研究開展對五大專科臨床與疾病的臨床和大數據研究，在研究中指導用藥治療，在治療中得醫療大數據再反過來指導研究。2、「數字臨床研究型推廣 D-CRCO 模式」（數字元化(Digital)、臨床研究(Clinical Research)、商業化(Commercialization Organization)，用大數據臨床研究精準賦能產品商業化。這兩個模式將數字元化重新定義研究型治療和研究型推廣替代傳統治療和商業化方式。

展望 2 構建數字醫學戰鬥力

圍繞核心治療領域，我們構建以智能數字技術和醫學技術支撐從研發到患者閉合全場景醫療終端服務綜合體，形成從科研到康復治癒的閉環體系。從醫院大數據臨床研究到數字科研產品推廣服務、到共建數位化研發型臨床研究專科，到特殊專科醫療藥診，再到康復醫療和旅遊醫療服務。

展望 3 在治癒領域突破-成為抗過敏領域的領導研究和學術機構

我們服務的抗過敏治療群正成為領先品牌。過敏疾病已經成為威脅人類健康最流行的疾病之一，有近四分之一的成人和三分之一的兒童遭受過敏性疾苦，其中相當一部分過敏患者引發哮喘和鼻炎等一列疾病集團拜敏抗敏中心致力成為全球領先抗敏中心。在抗過敏領域從臨床研究到商業藥店拜敏專區拜敏專科。與多個醫療機構和大型連鎖合作構建拜敏過敏防治專科和拜敏抗敏專區。目前每十個抗敏藥物有六個以上由拜敏臨床研究中心負責完成。集團負責一系列抗過敏、哮喘和鼻炎 RWS-THERAPY 和 CRCO 平臺開展上市後真實世界臨床研究，服務專家在研究中精準治療患者，在治療中獲取研究成果。幫助企業開展數字化學術推廣。我們將利用獲得核心技術，開展更多過敏藥物研究。

展望 4 腦科學研究與數字學術推廣開創者

集團服務的喜恩卡全球獨家微片上市後獲得醫生及患者認可。阿爾茨海默病，也常被稱為老年癡呆，被稱為比「死別」還殘忍的「生離」式疾病。這種疾病就像橡皮一樣慢慢擦去記憶，阿爾茨海默病是最常見的癡呆原因，也是老年人最常見的致死原因。全球 65 歲以上老年人群中老年呆患病率為 4%-7%，隨年齡而增長，平均每增加 6.1 歲，其患病率增加 1%，喜恩抗癡呆研究組，在阿茲海默疾病研究中參與了包括多奈哌齊、美金剛、卡巴拉汀和中藥等該領域 80% 產品的臨床研究。腦科學將是腫瘤後的更大領域。本公司的喜恩腦科數字臨床研究中心，長期致力於卒中癡呆、癲癇、帕金森和漸凍症等腦科臨床和大數據研究參與或組織了 60% 以上國家腦科學重大臨床研究，其中部分專案還獲得了

國家科學進步一二等獎。我們將利用在國內第一死亡疾病卒中和第一未來醫保支付癡呆，開展更多專案獲取更多效益。

展望 5 大數據實驗室發現新藥指導用藥

在科研服務上，集團旗下「RWS 萬全中心」有個宏偉的計畫，就是通過大數據真實臨床研究重新篩選和組團現有藥品，尋找最佳治療的萬全之策。我們研究在煙草成癮疾病上，悅亭等藥物如何防治卒中 慢阻肺 COPD 心血管和肺癌等疾病。

展望 6 構建數字專科門診

在大數據醫療服務上，我們與北京、上海、廣州等地的多家頂尖醫療機構及高濟醫療、海王星辰、微醫集團和妙手醫療等百強連鎖和數字醫療集團建立研究數字型專區藥診，悅戒煙研究與治療專科、喜恩心理研究與治療專科、拜敏發熱咳嗽研究與治療專區、抗病毒藥研究與治療專區等，將發揮對患者的巨大價值。

展望我們將在更多醫院和雲機構啟動集團品牌專科門診和藥房萬全專科專區。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重大投資

除本公佈披露外，本期無重大投資（二零二五年：無）。

重大承諾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無重大資本承諾（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子公司和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和處置

在此期間，本集團未對子公司和聯營公司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和處置（二零二五年：無）。

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無可動用的銀行授信額度（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0 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無任何資產質押（二零二五年：零）。

或有負債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二零二五年：無）。

資本結構

本期間公司資本（包括普通股和資本公積）結構未發生變化。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約為 995,351,660 股。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公佈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外匯風險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交易絕大部份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不時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進行適當之對沖。

財政政策

董事會將繼續遵循審慎的政策來管理本集團的現金，並維持強勁而健康的流動性，以確保本集團能夠充分利用未來的增長機會。

報告期後事項

本公司或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後至本公佈日期止，無重大後續事件發生。

人力資源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基本上由員工個人的表現決定。除了工資和獎金，該集團還為員工提供各種其他福利。員工福利包括醫療和養老金繳款以及股票期權計畫。

本集團密切監察雇員的薪酬及附帶福利，並根據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給予雇員獎勵。此外，集團還為員工提供了培訓和發展機會。

員工和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員工總數為 33 人，本期間內，包含員工及董事薪金大約為人民幣 2,281,000 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為人民幣 2,330,000 元），本集團根據員工的工作表現和當時的市場價格向其支付報酬。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保險和醫療保險、培訓計畫和股票期權計畫。

本公司採用股票期權計畫，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股票期權已授予本集團的合格參與者。

本公佈中“股票期權計畫”一節中列出了該期間根據本公司股票期權計畫授予的股票期權的變動情況。

其他資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在此期間均未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股份。

競爭性權益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 GEM 上市規則）概無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業務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董事和首席執行官在公司和任何關聯公司的股份、標的股份和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行政總裁在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的股份、標的股份或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在《證券及期貨條例》（“SF0”）第 XV 部所指的範圍內），（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第 7 及 8 部的規定（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所取得或被視為已取得的

利息)通知本公司及證券交易所；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等登記冊內；
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規定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	持有權益之股份數目（股本衍生工具除外）	根據實物結算股本衍生工具持有權益之股份數目	股份總數	權益概約百分比（%）
郭夏	實益擁有人	114,701,941	9,000,000 (note2)	123,701,941	12.43%
	受控制法團權益	590,716,637 (note1)	–	590,716,637	59.35%
張麗	實益擁有人	960,000	–	960,000	0.10%
倪彬暉（于8月27日辭任）	實益擁有人	100,000	100,000 (note2)	200,000	0.02%

注：

1. 根據本公司掌握的資料，349,368,873 股為郭夏先生全資擁有的 Winsland Ag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 91,915,181 股 Venturepharm Holdings Inc 全資附屬公司 Bright Excel Assets 公司實益持有，約 49.00% 的股份為 Winsland Agents Limited 持有，約 47.63% 的股份為郭夏先生持有。149,432,583 股為 Venturepharm Holdings Inc. 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郭夏先生被視為對上述公司有權益。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任何董事和首席執行官持有本公司或其關聯公司（在《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分含義範圍內）的任何股份、基礎股份和債券中均無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a）如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分第 7 和第 8 部分的規定（包括根據

《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定所取得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須通知公司和證券交易所；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的規定，須錄入登記冊內；或（c）根據《GEM 上市規則》第 5.46 條至第 5.67 條規定的董事交易標準，要求通知公司和證券交易所。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在本公司股份及標的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除公司董事或首席執行官以外，其權益或淡倉已根據“董事和首席執行官權益”一段披露，以及股份、標的股份和淡倉。上述“本公司及任何關聯公司的股份”

中，以下人士對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分第 2 和第 3 部分的規定必須向本公司披露的股份或基礎股份擁有權益或淡倉，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的規定按要求記錄在登記冊中。預期直接或間接持有 5%或以上股份的人士列示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權益百分比
Winsland Agents Limited	實 益 擁 有 人	349,368,873	35.10%
Winsland Agents Limited	受 控 制 法 團 權 益	241,347,764	24.25%
Bright Excel Assets Limited	實 益 擁 有 人	91,915,181	9.23%
Venturepharm Holdings Inc.	實 益 擁 有 人	149,432,583	15.01%
Venturepharm Holdings Inc.	受 控 制 法 團 權 益	91,915,181	9.23%

注：根據本公司掌握的資訊，Venturepharm Holdings Inc全資子公司Bright Excel Assets Limited實益擁有91,915,181股，Winsland Agents Limited持有約49.00%的股份，郭夏先生持有約47.63%的股份。因此，Winsland Agents Limited 和 Venturepharm Holdings Inc. 被視為對根據 SFO 持有的 Bright Excel Assets Limited 的股份擁有權益，Winsland Agents Limited 被視為對根據 SFO 對 Venturepharm Holdings Inc. 所持股份擁有權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登記冊上並無任何其他人士在本公司股份或標 的股份中持有權益或淡倉，而該等權益或淡倉將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披露給本公司，或是被要求披露的，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分第 336 條，記入其中所述的登記冊。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了上述標題“董事和首席執行官的股份、基礎股份和債券的權益和淡倉”和“股票期權計畫”中披露的詳細資訊外，在該期間內任何時候都不得將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或聯營公司，任何安排的一方，使本公司的董事和首席執行官或其各自的聯營公司（定義見《GEM 上市規則》）有權認購本公司或《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的任何關聯公司，或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 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

股票期權計畫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公司在年度股東大會上通過了一項普通決議，通過了一項新的股票期權計畫（“股票期權計畫”）。股票期權計畫的有效期限為 10 年，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採用日期”）（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九日）通過股票期權計畫之日起計算，此後將不再授予任何期權，但前提是股票期權計畫的條文應在各方面保持完全效力。股票期權計畫的主要條款總結如下：

股票期權計畫的目的

- （a）股票期權計畫是一項股票激勵計畫，旨在確認合格參與者已經或可能向集團作出的貢獻和潛在貢獻。
- （b）股票期權計畫將為符合條件的參與者提供一個機會，使其擁有公司的個人股份，以激勵符合條件的參與者利用其績效和效率為集團帶來利益，吸引和保留或以其他方式維持與合格參與者的持續關係，這些參與者的貢獻有利於或將有利於集團的長期發展。

合格參與者

股票期權計畫的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的任何董事、雇員（無論是全職或兼職雇員）、顧問、顧問或承包商，或本集團任何成員持有任何權益的任何實體（“被投資實體”）；以及（ii）任何全權信託其全權委託物件包括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董事、雇員（無論是全職或兼職雇員）、顧問或顧問或承包商；以及（iii）任何董事、雇員（無論是全職或兼職雇員）、領事館的受益所有公司或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顧問或承包商，經董事會（以下簡稱“合格參與者”）絕對酌情決定，已向本集團或可能向本集團出資。

股票期權的行權價格

股票期權計畫下的股票期權行權價格不得低於以下三者中最高者（i）特定期權發售日（必須是營業日）證券交易所每日報價表中所示的股票在證券交易所的收盤價；（ii）證券交易所每日報價表中所示股票在緊接該特定期權發售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盤價；以及（iii）該特定期權發售日期的股票面值。

股票期權計畫下可供認購的最大股份數

(a) 30%限制 根據股票期權計畫和公司任何其他股票期權計畫，在行使所有已授予和尚未行使的已發行期權時可發行的股票數量的總限制不得超過已發行股票的 30%（以下簡稱“計畫限制”）。

(b) 10%限制 除計畫限額外，根據以下段落，在行使根據股票期權計畫和本公司任何其他股票期權計畫授予的所有期權後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總計超過截至股票期權計畫批准之日（不包括根據股票期權計畫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股票期權計畫的條款而失效的任何期權）（“計畫授權限額”）。

公司經股東大會批准，可以隨時更新方案授權期限。更新後，根據股票期權計畫和公司所有其他股票期權計畫行使所有期權後可發行的證券總數（更新後）不得超過批准之日已發行股票的 10%的限制。先前根據股票期權計畫和/或任何其他股票期權計畫授予的期權，包括但不限於任何未償付、取消、失效或行使的期權，將不會計算更新後的計畫授權限額。

每位合格參與者的最大權利

除非經股東批准，在任何 12 個月內，在行使授予每個合格參與者的期權（包括已行使和已發行的期權）時發行和將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 1%。如果向合格參與人進一步授予期權將導致在 12 個月內（包括 12 個月）向合格參與人授予和授予的所有期權（包括已行使的、已取消的和已發行的期權）被發行和將被發行的股票。該等進一步授予的日期總計超過發行的相關證券類別的 1%，該等進一步授予必須由股東大會另行批准，且該等合格參與者及其關連方棄權。

根據股份認購權計畫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 88,947,166 股，占截至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 8.94%。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授出之購股權已於其十年行使期屆滿時，在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失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唯一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為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授出之購股權，其詳情已由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公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共有 11,080,000 份購股權未行使，約佔截至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 1.11%。期內並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且並無任何其他計劃項下之未行使購股權。

績效目標

除非董事會自行決定，否則在行使期權之前，不存在必須滿足或實現的績效目標。

必須持有期權的最短期限

除非董事會自行決定，否則在根據股票期權計畫的條款行使該期權之前，不要求持有該期權的最短期限。

股份認購價格

認購價格必須至少為以下兩項中的最高值：（a）授予日證券交易所每日報價表中規定的股票收盤價，該收盤價必須為營業日；（b）授予日前五個營業日的證券交易所每日報價表中所示股票收盤價的平均值；以及（c）股票的票面價值。

接受期權時的應付金額

每名符合資格的參與者在接受一項期權要約時，須向本公司支付 1.00 港元，該項期權要約須在要約發出之日起 21 天內支付。

期權行使時間

期權可在董事會通知各承授人的期權期間內的任何時間行使，但前提是任何期權不得在授予日期後 10 年內行使。

股票期權計畫期間的股票期權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者類別/姓名	每股行權 價（港幣）	授予日 期	行使期間	期權數量					2026 年 6 月 30 日餘額
				2026 年 1 月 1 日餘額	此期間內 授予	此期間內 行使	此期間內 失效	此期間內 取消	
董事 郭夏	0.504	2021 年 3 月 24 日	附注	9,000,000	-	-	-	-	9,000,000
倪彬暉（于 8 月 27 日辭 任）	0.504	2021 年 3 月 24 日	附注	100,000	-	-	-	-	100,000
集團員工	0.504	2021 年 3 月 24 日	附注	1,980,000	-	-	-	-	1,980,000
Total				11,080,000	-	-	-	-	11,080,000

注：

1. 股票期權屬於股票期權計畫。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起一年內不得行使期權。該期權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授予 (i) 最多 40% 的已發行股份；(ii) 在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授予最多 70% 的已發行股份；(iii) 在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授予所有已發行股份。
 2.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期權應立即從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起行使，其他人員從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起一年內不得行使期權。該期權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授予 (i) 最多 40% 的已發行股份；(ii) 在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授予最多 70% 的已發行股份；(iii) 在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四日授予所有已發行股份。期權必須以整數二萬股行權。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前本公司收盤價為港幣 0.475 元。
- 除上述披露外，本公佈期內並無授予、行使、取消或失效的其他股份期權。

企業管治

公司的公司治理實踐是基於《GEM 上市規則》附錄 15 中規定的公司治理實踐準則（“準則”）中規定的原則和準則規定。公司採用的原則強調品質董事會、透明度和對股東的責任。董事會認為，公司在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六個月內遵守了《守則》，但以下偏差除外：

根據《守則》C.2.1，主席和首席執行官之間的職責應分開。然而，該公司並未委任首席執行官。目前，公司業務的日常管理由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層負責管理集團業務，實施集團戰略，以實現公司的總體商業目標。

根據《守則》C.1.6，一般而言，獨立非執行董事應當出席股東大會，對公司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公正的瞭解。根據《守則》F.2.2，董事會應邀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任何其他委員會（視何者適用而定）的主席出席。若有關委員會主席未克出席，董事會主席應邀請另一名委員或如其適當委任的代表出席。該人士須在股東周年大會上回答提問。發行人的管理層應確保外聘核數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回答有關審計工作，編製核數師報告及其內容，會計政策以及核數師的獨立性等問題。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了董事會關於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其條款不低於《GEM 上市規則》第 5.48 至 5.67 條規定的交易標準。本公司還對所有董事進行了具體調查，本公司董事在此期間的證券交易都符合規定的交易標準和行為準則。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以下簡稱“審計委員會”）是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的書面職權範圍成立的。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查公司的年度報告和帳目、半年度報告和季度報告以及集團的內部控制制度，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和意見。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劉娜女士、郭彤博士、伍霜駟先生。劉娜女士是審核委員會主席。本集團本期未經審計的合併結果已由審核委員會審查，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結果的編制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和要求，並已作了充分披露。

公眾充足性 根據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可公開獲取的資訊以及董事會所知，本公司保持了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承董事會命
中國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郭夏
主席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組成，即郭夏先生和郭瑞萌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張麗博士；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郭彤博士、伍霜駟先生和劉娜女士。

本公告之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告載有遵照《GEM 上市規則》而提供之詳情，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內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資料」頁面，由其刊發日期起計保留 7 日。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chgi.net>。